

证券代码：873749

证券简称：金苑种业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河南金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5 年发生金额	(2024)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自关联方持续采购小麦种子、接受服务	5,300,000	1,683,406.58	预计本年度关联方提供的试验服务将增加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提供服务	18,100,000	5,395,429.74	1. 在驻马店地区，棒博士 767 玉米种已进入快速增长阶段，豫农 912 小麦种销量有进一步提升，驻马店地区经销商销售额预计普遍变大，公司关联经销商主要在驻马店地区。2. 辉县市豫北种业有限公司在辉县经销伟隆 169 小麦种子，预计本年伟隆 169 小麦表现优异，销售数量和销售单价均增加，预计关联交易金额增加。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				

商品				
其他				
合计	-	23,400,000.00	7,078,836.32	-

（二）基本情况

1. 关联方基本情况

序号	关联方	类型	住所	法定代表人 / 实际控制人	关联关系
1	西平县马静农资经营部	个人独资企业	西平县二郎乡二郎街	刘洪涛	实际控制人刘洪涛系公司董事长康广华之外甥
2	西平县琪鑫农资经营部(个人独资)	个人独资企业	河南省驻马店市西平县二郎乡二郎中心小学北侧10号		
3	西平县二郎乡洪涛种植专业合作社	农民专业合作社	西平县二郎乡二郎街小学楼下		
4	驻马店金富苑农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遂平县文化路南段西侧	张伟	系公司参股公司，公司董事长康广华、总经理焦学俭担任该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王宏强担任监事。
5	陈永红	个体工商户	河南省焦作市	陈永红	实际经营人系公司董事陈海见之父亲
6	辉县市豫北种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辉县市占城镇马庄村	王五恒	系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邦达富优粮农业有限公司少数股东王五恒控股的公司
7	杭州瑞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文一西路1500号1号楼103室	沈志成	沈志成及杭州瑞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股东
8	郑州科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合欢街138号4号楼408房间	蒋付伟	系公司的参股公司
9	河南省种子协会	社会团体	河南省郑州市高新区合欢街138号4号楼410房间	康广华	公司董事长康广华任会长

2.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预计发生额
1	西平县马静农资经营部	销售商品	1,200
2	西平县琪鑫农资经营部（个人独资）		
3	西平县二郎乡洪涛种植专业合作社	接受服务	40
4	驻马店金富苑农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00
		接受服务	200
5	陈永红	销售商品	50
6	辉县市豫北种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00
		采购商品	200
7	杭州瑞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20
		接受服务	20
8	郑州科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销售商品	20
		接受服务	50
9	河南省种子协会	提供服务、销售商品	20
		接受服务	20
合计			2,340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5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审议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情况，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关联董事康广华、焦学俭、王宏强、陈海见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本着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公司上述关联交易的定价将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关联交易价格的确定，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预计关联交易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合理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公允、合理。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公司与各关联方发生的业务均签署有相应的采购或销售协议、合同等。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按市场公允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 备查文件目录

《河南金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河南金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河南金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河南金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